

# 今年海口中小学招生细则出炉 今日12时起网申学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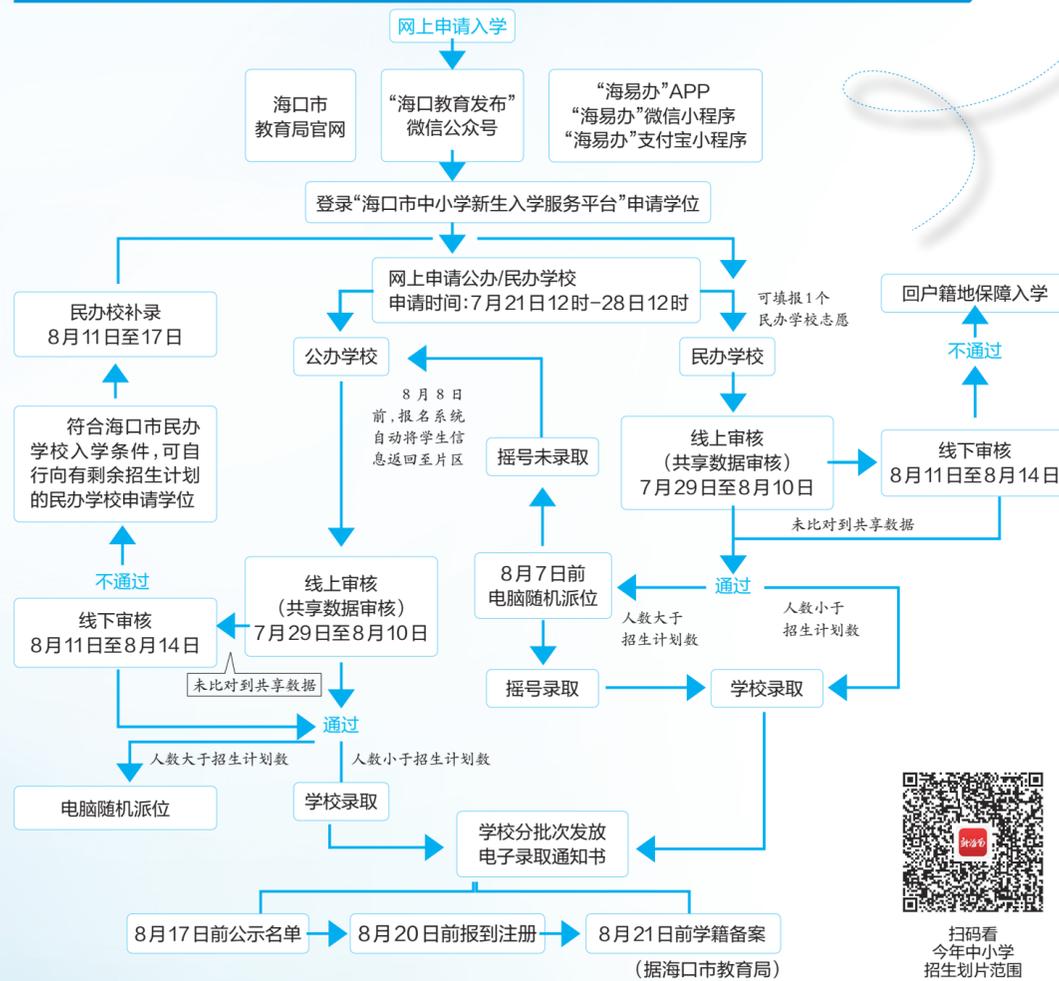
## 海口中小学招生热点解答来了 户籍、住房 需符合什么条件?

南国都市报7月20日讯(记者 杜倬荷 实习生 王茜茜 秦卓妍)7月20日,海口市教育局公布海口市2025年义务教育招生工作人员入学程序及日程安排。同时,秀英区、龙华区、琼山区和美兰区公布了辖区学校划片范围和招生计划。

什么样的房产可以用来申请学位?适龄儿童少年属海口市城区户籍的如何入学?……针对2025年海口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过程中,广大家长关心的诸多问题,海口市教育局进行了详细解答。

- 1. 网上报名操作遇到困难怎么办?**  
可在工作日上班时段拨打系统故障排查电话:60827008。
- 2. 想咨询招生政策问题,该通过哪些渠道?**  
请关注各区招生实施细则中公布的学校电话,家长可拨打学校电话或12345咨询招生政策;也可前往各学校现场服务窗口咨询。
- 3. 适龄孩子属海口市城区户籍自有房产居住的如何入学?**  
适龄儿童少年与父母(法定监护人,下同)在海口市城区自有住房实际居住的,以单校划片为主,由片区学校接收入学。  
入学所需材料:(1)父、母及适龄儿童少年的《居民户口簿》。(2)《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或商品房买卖合同等其它合法证明(居住住宅或自建房的,需提供该住房的有效材料及镇(街道)、村(居)委会开具的相关证明材料)。
- 4. 适龄孩子属海口市城区户籍租房居住的如何入学?**  
适龄儿童少年与父母租房居住的,应是适龄儿童少年与父母在海口城区的唯一合法稳定住所,且连续居住满二年,以单校划片和统筹的办法,视学位情况在辖区内统筹安排入学。  
入学所需材料:(1)父、母及适龄儿童少年的《居民户口簿》。(2)区房屋租赁管理部门颁发的《房屋租赁证》,租住时间自2025年8月往前推算连续满2年以上(房屋租赁证落款时间应在2023年8月31日前)。
- 5. 如何查看审核录取结果?为什么邻居家孩子已被录取,我家小孩还未收到录取通知书?**  
8月17日前,学校分批次向符合入学条件的学生发放录取通知书,家长可在“海口市中小学新生入学服务平台”申请记录中查看审核录取结果。
- 6. 什么样的房产可以用来申请学位?**  
用于申请划片入学的住房的房屋规划用途应为住宅或公寓。商城、商场、酒店、铺面、作坊、工厂、仓库、写字楼等加工、营业场所不作为居住地申请划片入学。
- 7. 房子之前用来申请过学位,现在还能申请学位吗?**  
用于城区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登记入学的住房,自登记入学之日起,原则上6年内只提供1个小学学位,3年内只提供1个初中学位(同一法定监护人不受限制)。适龄儿童少年及其父母以居住地申请入学,若该住所(套)目前有学生正在划片对学校就读的(同一法定监护人不受此限制),符合入学条件的由实际居住地的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入学。
- 8. 家里有多套住房,如何申请学位?**  
适龄儿童少年及其父母在海口市城区自有住房居住,有多处住房的,以现居住地为准。
- 9. 共有产权住房如何申请学位?**  
适龄儿童少年及其父母以共有房产为居住地申请入学的,要依法取得全部产权人的同意,按照一户一生管理(同一法定监护人不受此限制)。
- 10. 拆迁户如何申请学位?**  
棚户区拆迁原则上以原居住地对口学校接收入学为主。如跨原学校片区居住的,根据学位情况统筹安排。棚户区拆迁完成满2年的,原则不再考虑在原片区学校入学,以实际居住地为准。如选择租房安置的,可持租房安置协议按安置地申请入学。
- 11. 在同一片区内先后租住了两套房子,租赁时间可否累加计算?**  
无法在原住址继续租房需重新租房居住的,重新租住的居住地与原租住地在同一个学校片区内,且前、后房屋租赁证能有效衔接,可连续累计租房居住时间。
- 12. 小明同学有多校划片区域内自有住房居住,区域内有A、B两所学校,申请了A学校,要参加摇号吗?未能被A学校摇号录取的,该如何入学?**  
在区域内自有住房居住的,当符合入学条件人数超过A学校招生计划时以随机派位方式确定录取名单。未能被A学校摇号录取的,以区域内B学校接收为主。如B学校也无学位接收,则在周边学校统筹安排入学。
- 13. 在哪里可以查看居住地对应的片区学校?**  
在海易办APP搜索“学区查询”,点击进入即可查看。

## 一图看懂今年海口市中小学报名入学流程



扫码看今年中小学招生划片范围

### 关键词:学校划片

教育部门根据学位供给、户籍、住房和合法稳定就业等情况,积极稳妥推进公办学校招生以单校划片为主,单校划片和统筹相结合的办法,以随机派位方式确定入学名单,未能在划片学校入学的,由教育部门结合户籍、住房等情况分类统筹安排到周边有富余学位的学校入学。

多校划片学校入学办法是什么?申请人可以申请1所意向学校。区域内符合入学条件人数少于多校划片招生总计划时,由区域内学校接收入学。符合入学条件人数超过多校划片招生总计划时,按自有住房、租房类型依次以随机派位方式确定录取名单,录满为止,超出部分在周边学校统筹安排入学。

### 关键词:报名流程

公办学校招生分为海口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和非海口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

海口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与父母(法定监护人,下同)在海口市城区自有住房实际居住的,以单校划片为主,由片区学校接收入学。

非海口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报名流程如下:父、母及随迁子女在海口市实际居住并持有2年以上的《海口市居住证》,父母一方最近一年在本市工作,且有合法稳定住所。

随迁子女与父母在海口市城区自有住房实际居住的,以单校划片和统筹相结合的办法安排入学,即符合入学条件人数少于学校招生计划时,原则上以单校划片方式,由片区学校接收入学;符合入学条件人数超出学校招生计划时,则以统筹方式安排入学。

随迁子女与父母租房居住的,应是海口市城区的唯一合法稳定住所,且连续居住满二年,以单校划片和统筹的办法,视学位情况在辖区内统筹安排入学。

### 关键词:民办学校招生

民办学校严格按照教育主管部门核定的招生计划招生,当年度剩余的招生计划,由教育主管部门收回。民办学校实行免试入学,与公办学校同步申请学位、同步审核录取、同步公示名单、同步报名注册、同步学籍备案。

民办学校在海口市范围内招生,招收具有海口市户籍或持有有效期内的《海口市居住证》的适龄儿童少年。符合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选择民办学校就读,可填报1个民办学校志愿,民办学校依据报名志愿录取新生。当人数少于学校招生计划数时,全部录取;当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时,实行电脑随机派位录取。

审核录取工作依托“海口市中小学新生入学服务平台”,实现“机器管招生”。民办学校按照政策性直招、对口直升初中、随机派位三个类型依次录取新生。

民办一贯制学校符合入学条件的小学毕业生可申请对口直升该校初中。

## 招生季有疑惑? 《招生快答》来了!

南国都市报7月20日讯(记者 杜倬荷 实习生 王茜茜 秦卓妍)记者7月20日从海口市教育局获悉,2025年海口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将于7月21日12时至28日12时进行。广大家长在政策理解、材料准备、报名流程等方面难免遇到疑问和困惑,为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提供权威、精准、高效的咨询服务,7月21日起,海南省融媒体中心特别策划推出《招生快答》栏目,旨在搭建沟通桥梁,快速解答广大家长的“急难愁盼”问题。

“您的问题,我们帮您问!”海南省融媒体中心将派出“帮帮团记者”,深入海口及全省各市县招生服务一线窗口进行蹲点探

访。记者们将化身广大家长的“信息特派员”,在现场捕捉家长们的普遍关切和个性问题,并第一时间对接教育部门、招生学校,获取权威解答。

栏目将以最直观的“一问一答”方式呈现,并通过文字报道、短视频报道等多种形式,在新海南客户端、南海网、南国都市报等多平台发布。

广大学生家长可拨打“招生快答”热线966123进行问询,也可关注“南国都市报”或“南海网”官方微信公众号,直接在相关栏目预告或日常推送文章下方留言您的问题,记者团队将定期收集整理,并纳入报道解答范畴,敬请关注。

南国都市报7月20日讯(记者 杜倬荷 实习生 王茜茜 秦卓妍)7月20日,海口市各区公布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人员入学程序(含公办、民办学校招生计划)。记者从海口市教育局获悉,网上报名时间为7月21日12时至28日12时,所有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申请就读本市公民办学校,均须在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海口市中小学新生入学服务平台”申请学位,如实登记入学信息。

### 关键词:网申登录入口

小学一年级:年龄满6周岁的适龄儿童(2019年8月31日以前出生)。

初中一年级:小学六年级毕业生。  
“海口市中小学新生入学服务平台”登录入口有三个

- 1.“海口教育发布微信公众号”,点击教育服务,再点击中小学申请,开始信息填报;
- 2.海口市教育局官网首页,扫描中小学申请二维码,开始信息填报;
- 3.“海易办”App,点击首页“教育”板块或“海南省学位申请专区”图片,点击“海口市中小学学位申请”,开始信息填报。

需注意的是,不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平台申请学位的,视为放弃本市学位申请。7月28日12时,网上报名截止时间,报名信息不可修改。

错过登记但符合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可于8月11日至12日登录“海口市中小学新生入学服务平台”进行补登记,由市、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入学。

### 关键词:审核录取

审核录取时间:7月29日至8月14日。  
审核录取工作依托“海口市中小学新生入学服务平台”,实行“机器管招生”。学校进行入学审核、录取工作。审核以线上审核、线下审核两种方式进行。学校根据海口市入学办法做出审核、录取意见。家长可在“海口市中小学新生入学服务平台”申请记录中查看审核录取结果。

线上审核:7月29日至8月10日。  
居民户籍、不动产登记、交易网签合同、租赁备案、社保等入学相关信息实现全省数据共享。学校依据海南省共享数据平台,对入学信息进行审核,做出审核、录取意见,向符合入学条件的学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线下审核:8月11日至8月14日。  
对海南省共享数据平台的共享数据无法直接线上审核的,学校可结合线下审核方式。学校主动对接相关职能部门进行数据核验,必要时主动告知监护人需要补充的入学相关材料,监护人对补充材料拍照并上传到“海口市中小学新生入学服务平台”;确实只能通过提交纸质材料核验的,监护人可到学校指定地点补交相关材料。未在规定时间内补交的视为放弃申请该校学位。学校可联合街道(社区)对实际居住情况进行核查。学校根据线下审核情况做出审核、录取意见。

据了解,公示名单时间:8月17日前。学校分批次公示录取新生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3天。

报名注册为8月20日前。学校为录取新生办理报名注册手续,对到校报到新生建立学籍。不在规定时间内到校报到的,视为自动放弃该校入学资格。